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职能：宁县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县畜禽动物疫病防治、动物食品卫生安全监督、草原保护、畜种改良和行政执法、疫情监测等工作。

2、机构设置：宁县畜牧兽医局是全额拨款参照公务员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农业农村局。下辖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牧草业渔政管理工作站、长庆桥公路检查站、畜牧产业发展世行项目管理办公室和 18 个乡镇畜牧兽医工作站。

3、人员情况：宁县畜牧兽医局实有编制 118 名，在职 127 名，其中：参公事业 14 名，事业管理人员 13 名，专业技术人员 93 名，工人 6 名；退休职工 7 名，遗属供养 1 名，临时工 1 名。今年干部职工调出 2 名。

4. 资产情况：年末固定资产为 9520524.41 元，其中房屋 4908.58 平方，价值 4027096.31 元；工作用车 3 辆，价值 580800 元。

（二）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19 年，我县草畜产业开发，按照“规模做大、品牌做响、质量做优、链条做长、服务做好、产业做强”的工作思路，积极实施“数量扩张、冻配改良、加工增值、营销带动、饲草开发、

疫病防治”六大工程，强龙头、建基地，抓示范、带农户，突出抓好生态牧场提升改造、肉羊产业开发及“331+”扶贫合作社规范提升、生猪稳定生产及非洲猪瘟防控、饲草料种植加工等工作。全县新增养牛 1.8 万头、养羊 5 万只、养猪 3 万头、养鸡 5 万只，新（改、扩）建规模养殖场（合作社）15 个，发展规模养殖户 1000 户。

（三）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 年度整体支出 27327189.46 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08901.86 元，占总支出 56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998061.39 元，占基本支出的 5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216.77 元，占基本支出的 10%；退休费支出 1504223.7 元，占基本支出的 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399911.3 元，占基本支出的 94%。）；专项支出 12018287.6 元，占总支出的 44 %；12018287.6 元。其中：养殖场建设补贴支出 2800000 元、防疫监督专项支出 898800 元、非洲猪瘟防控支出 200000 元、草管员补助支出 514000 元、粮改饲项目支出 3960000 元、产业奖补入股资金支出 1100000 元、扶贫驻村人员补助支出 20000 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975487.6 元，以上项目均为 2018 年度实施项目；奶牛养殖合作社建设项目 500000 元、畜禽良种补贴项目 50000 元为 2019 年度完成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19 年现代畜牧业全产业链项目 3000000 元、2019 年畜禽健康养殖项目 1750000 元、2019 年高产优质苜蓿基地建设项目 1800000 元等三个项目尚在实施中。

（四）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宁财发[2020]33 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及时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评价编报领导小组，确定专人负责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编报部门预算时，全面规范落实绩效目标编制要求，科学设置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重点对已出台的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着重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对评价结果保证客观准确，全面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确保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不断提高。整体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27327189.46 元，评价结果为“优”。

（五）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9 年初预算 10607900 元，支出 27327189.46 元（其中项目支出 12018287.6 元），执行率 100%。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和上年结转、人员工资及公务车改革补贴的支出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增加（年初项目未预算）。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1、肉羊产业。全县新增肉羊 5.2 万只，发展“30+1”规模养羊户 1019 户，新（改、扩）建规模化肉羊养殖场（合作社）5 个。其中新庄克劳沃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投资 2000 多万元，建成标准化圈舍 28 栋 8400 平方米，配套建成干草棚、青贮池、

石磨面粉厂等，购置大中型饲草料加工机械 11 台(套)，目前羊存栏 5260 只；瓦斜信合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利用废旧庄基和边角地，通过院落整理、窑洞修复，建成窑洞羊舍 51 孔，羊存栏 3130 只，今年该社流转土地 1000 亩，栽植构树 260 亩，建成构树育苗大棚 400 平方米，在西峰建成宁州有机构树羊肉体验店 1 个。

2、奶牛产业。以庆阳陇牛乳业有限公司为依托，在米桥镇米桥村成立了庆阳陇牛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建成标准化奶牛养殖圈舍 4 栋 16000 平方米，按照“331+”产业扶贫模式，利用贫困户入股资金从澳大利亚引进荷斯坦奶牛 600 头，目前饲养状况良好，兑现 2018 年入股贫困户保底分红资金 129.4 万元。今年，合作社又入股带动脱贫户 5074 户，落实入股资金 1497.8 万元(按照每户政府增股 3000 元的标准)。建成了湘乐庞川 1500 亩、春荣李台 500 亩生态牧场 2 个，混合种植黑麦草、韦状羊茅、无芒雀麦、白三叶、鸭茅 5 个品种多年生牧草 2000 亩，计划引进澳大利亚荷斯坦奶牛 700 头(目前春荣李台生态牧场已投放奶牛 105 头)。

3、肉牛产业。以康壮、君胜、宏源、西越等肉牛规模养殖场(合作社)为养殖基地，主打东紫牌“早胜牛”特色品牌，初步构建了集种质资源保护、科学养殖、饲草种植、品牌营销于一体的标准化生产体系。新建肉牛羊场 3 个，加强黄牛冻配改良，全年引进西门塔尔等国外优良肉牛冻精 6 万支，购回液氮 5600 立升，完成黄牛冻配改良 2.8 万头。新成立了宁县前丰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为全县肉牛规模养殖场(合作社)、养殖大户提供技术培训、饲料配方、销售信息等，实现了技术共享、

信息互通，探索出了一条抱团发展的新路子。

4、饲草产业。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全株青贮玉米订单种植春季推进行动的意见》精神，及时制定印发了《宁县 2019 年全株青贮玉米种植安排意见》，将任务分解到了各乡镇、各企业。全县全株青贮玉米订单种植采取农户、企业自筹为主，政府补助为辅的办法，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对全株青贮玉米订单种植的扶持力度。优先对种植 500 亩以上的示范点，每亩扶持供应地膜 6 公斤；对实施粮改饲项目的养殖场(户、合作社)、饲草收贮加工企业给予饲草补贴，按青贮量给予一定的补贴。同时，组建饲草机械加工服务队，深入田间地头、养殖场户巡回开展饲草加工服务，采取“四贮四法”（四贮：青贮合作社、代贮、收贮、自贮，四法：窖贮、堆贮、袋贮、裹包青贮），实现种植、收割、揉丝、粉碎、打包全程机械化作业，进一步提高了秸秆饲草转化率。

5、疫病防控。坚持“加强领导，密切配合，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方针，全力推行“统一组织、分片包干、集中免疫、整村推进”的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新模式，组建动物防疫工作队，集中人力、物力，逐村对畜禽进行集中免疫注射。共免疫各类畜禽 236.51 万头（只），免疫密度均达到 97%以上，驱治各类畜禽体内外寄生虫病 96.72 万头（只）。累计发放消毒药品 8670 吨，消毒规模养殖场户 1.79 万户，畜禽交易市场 18 个，总消毒面积 56.8 万平方米；积极开展动物抗体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共完成免疫抗体效价监测 1800 份，羊布病采血监测 13680 份。特别是在非洲猪瘟防控工作中，认真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会议精神，严格落实“抓早抓小、联防联控”的要求，积极发动县乡村干部，实行县局领导班子包片、县上专技人员包乡镇、乡站专技人员包村（规模养殖场）、防疫员包养殖户的“四包”责任制，逐村、逐场、逐户开展了“地毯式排查”，全年累计排查生猪 92.3 万头（次），未发现非洲猪瘟疫情隐患。同时，对生猪及产品交易市场、调运环节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加强九岷、政平、太昌、和盛 4 个非洲猪瘟临时检查站及重点路口的监督检查工作，公安、食药监、交通等部门密切配合，有效防止了疫情传入我县，维护了市场稳定和社会发展大局。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通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价，确保部门预算与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衔接匹配，突出结果导向，保证了全系统 127 名干部职工报酬足额合理发放到位，提升了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项目工作通过实施绩效评价，保证了项目与政策的匹配衔接，避免了项目实施交叉重复，提高了项目实施效益。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如有）

通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评价，将会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保证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政策实施效果和人民群众获得感、社会满意度大幅提升。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由于全面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才

刚刚起步，预算绩效管理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尚待提高，编报的绩效评价质量不高。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建议围绕政策制度、方法和操作流程等开展不同层次、多种形式的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人才保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审核、分析，认真整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